

通辽市消防救援支队



关于通辽市消防救援支队装备器材及训练 设施采购项目合同解除及项目终止的函

通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

我支队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与中标供应商福建省翔腾军警装备有限公司签订《通辽市消防救援支队装备器材及训练设施采购项目政府采购合同》，招标编号：ZYZCG-260014，合同总金额 297240.00 元（大写：贰拾玖万柒仟贰佰肆拾元整）。

该项目合同签订后，供应商未按照合同约定完成装备器材供货交付。我支队已就逾期交货问题向该供应商进行催告，并给予合理履约宽限期，但该供应商至今仍未能完成供货，也未提供明确可行的交货计划，已构成根本违约，致使本项目采购目的无法实现，严重影响我支队消防执勤训练与应急救援保障工作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五百六十三条及政府

采购合同相关约定，我支队已于**2026年8月25日**向福建省翔腾军警装备有限公司正式送达《政府采购合同解除通知书》，该政府采购合同自解除通知书送达供应商之日起正式解除。现特函告贵中心，请予以对本项目作终止处理，并按平台管理有关规定做好项目相关信息处置。

有关退款追偿、违约金追责等后续工作，由我支队与该供应商依法依规开展，必要时通过司法途径解决。

特此函告。

